# **课程安排**

**第一部分：入门**

* 1. **圣经是什么？它可靠吗？**
  2. **圣经神学与系统神学**
  3. **归纳式查经法（上）**
  4. **归纳式查经法（下）**

**第二部分：圣经概论**

* 1. **学习旧约**
  2. **学习新约**
  3. **文体（一）：叙事与历史**
  4. **文体（二）：诗歌与智慧文学**
  5. **文体（三）：福音书、书信、先知著作与天启文学**

**第三部分：解释工具**

* 1. **目的与上下文**
  2. **结构与平行**
  3. **连接词**
  4. **重复**

**核心课程：研经指引**

**第五课：旧约概论**

**“从前所写的圣经都是为教训我们写的……”（罗马书15:4）**

**一、旧约：分类与组织**

1. **两个关键主题：**

**旧约中的耶稣**

**旧约中的约**

**三、旧约解释原则[[1]](#footnote-1)**

1. **旧约叙事通常不直接教导教义。**
2. **旧约叙事通常阐明别处以命题形式教导的教义。**
3. **叙事记录所发生的事，但不一定是应当发生的事，或每一次都应当发生的事。因此，不是每一个叙事都有可以辨认的道德教训。**
4. **叙事里的人物所做的，不一定是我们的好榜样，情况经常恰恰相反。**
5. **旧约叙事中的大多数人物一点也不完美，他们的行为也是如此。**
6. **叙事的结尾不一定说明发生的事是好是坏。我们应该能够根据神在圣经里直接、明确教导我们的来判断。**
7. **所有的叙事都是经过选择的、不完全的。它们不一定记载所有的相关细节（参见约21:25）。叙事所记载的，乃是受默示的作者认为我们应该知道的一切重要的事。**
8. **叙事的写作目的不是为了回答我们所有的神学问题。它们有特殊、明确、限定的目的，而且只处理某些问题，其他的问题则留给别处，以别的方式处理。**
9. **叙事的教导可以是明示的方式（清楚地说明），也可以是暗示的方式（清楚地暗示，但没有实际说出来）。**
10. **最终，神是所有圣经叙事的主角。**
11. **将旧约律法视为神向我们启示的话，而不是神直接给我们的命令。**
12. **诗篇和箴言中的应许不是合同义务，而是代表了对忠心子民的祝福以及对罪的咒诅。**
13. **旧约预言通常会有多重应验，其中的意义很少会有穷尽理解。**

1. 改编引自[加]戈登·菲、[美]道格拉斯·斯图尔特 著《圣经导读（上）》，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，第83、191、171-173页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)